

中共华东师范大学委员会文件

华师委宣〔2021〕3号

关于印发《关于 2021 年度校院两级党委中心组 和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安排的意见》的通知

各单位：

《关于 2021 年度校院两级党委中心组和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安排的意见》已经校党委常委会审议通过。现予印发，请结合本单位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特此通知。

中共华东师范大学委员会

2021 年 3 月 31 日

关于 2021 年度校院两级党委中心组和 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安排的意见

2021 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奋进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的开局之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开启之年，也是学校建校 70 周年和启动新一轮“双一流”建设、全面推广落实“卓越学术”“卓越育人”方略的关键之年。根据上级有关部署要求，结合学校工作实际，现就 2021 年校院两级党委中心组和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安排提出如下意见。

一、总体思路

突出主题主线。紧扣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这一首要任务并作为贯穿全年的主线，及时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各领域各方面工作，特别是关于教育、与高校各项工作推进密切相关的重要论述和最新重要讲话精神，从与时俱进的党的创新理论中汲取指导和推动学校事业改革发展，特别是实现“建教育强国、以教育强国”目标任务的智慧力量。

落实重要部署。重点突出迎接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落实中央关于组织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的部署安排，在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史的重要论述和学懂弄通做实党的创新理论上下功夫，做到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突出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

聚焦中心任务。把握建校 70 周年和“十四五”开局重要契机，围绕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围绕学校“育人”“文明”“发展”核心使命，突出面向未来的世界一流定位和实现卓越的定向，突出高质量内涵发展和卓越学术、卓越育人成效，突出服务国家和地方重大战略发展需求，强化学用结合、以学促建，提升学习实效。

二、学习要点

1. 结合学校迎接建党 100 周年行动计划落实，深入学习贯彻中央和上海市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大会精神，助力形成更大程度的思想共识。结合《论中国共产党历史》，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史的重要论述。收听收看中央和上海市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大会，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结合中央颁授“七一勋章”、开展全国“两优一先”评选、为党龄达到 50 年的老党员颁发“光荣在党 50 年”纪念章等庆祝活动和学校党员先进典型的选树表彰，深入学习优秀共产党员的先进事迹。结合学校党史党建学科建设和研究优势，开展建党百年理论研讨，结合校史实地参观学习“先烈的梦，我们的梦，民族的梦”专题展览、“孟宪承·刘佛年教育成就陈列室”开馆展览等，进一步深化对学校建校 70 年来始终与中国共产党建党百年历程的同频共振的思想认同，坚定扎根中国大地办世界一流大学的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和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使命担当。

2. 结合学校 70 年建校办学历程和改革发展实际，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党史学习教育动员大会上的讲话精神和关于党史的重要论述，着力实现更高水平的党建引领。落实中央部署要求，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党史学习教育动员大会上的讲话精神和中共中央印发的《关于在全党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的通知》要求，立足学校作为新中国成立后在党的领导下组建的第一所社会主义师范大学的办学底色，结合 70 年建校历程，深刻认识理解在中国共产党百年华诞和“两个一百年”历史交汇的关键节点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的重大意义，准确把握对新时代学习党的历史、弘扬党的传统、开启新的征程、创造新的伟业作出的重要部署和工作要求，研究思考如何进一步坚持和加强党对学校工作的全面领导，着眼师范大学办学特色贯彻落实好新时代党的教育方针，在更高水平上实现高质量党建对学校事业发展的全面引领，推动办学治校开启新征程、迈上新台阶、实现新突破。

3. 结合学校党委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落实和巡视整改工作实际，深入学习贯彻十九届中央纪委五次全会和十一届上海市纪委五次全会精神，着力实现更有力度的监督保障。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在十九届中央纪委五次全会上的讲话精神，将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十九届中央纪委五次全会、十一届上海市纪委五次全会精神全面系统地落实到学校全面从严治党特别是纪检监察工作中。准确把握全面从严治党新形势新任务，结合学习贯彻落实《党委（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规定》、新修订

的《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等重要文件精神，深化细化全面从严治党“四责协同”机制建设，强化监督体系，发挥强有力的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做好巡视整改“后半篇文章”，确保学校“十四五”目标任务落到实处（该要点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可选学）。

4. 结合学校“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实际，深入学习领会 2021 年全国“两会”精神，主动对标国家和上海市“十四五”规划和二〇三五远景目标纲要，着力推动更加前瞻的战略谋划。要深刻认识理解科学编制实施“十四五”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对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重大意义，准确把握“十四五”发展环境与背景的深刻变化，深入学习领会全国“两会”精神，积极对标国家和上海市规划纲要、《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出的发展目标和任务举措，凝聚改革发展共识、提振干事创业精气神，主动谋划以世界一流大学建设成果积极服务国家和上海经济社会发展战略，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作出独特贡献。

5. 结合学校定点帮扶工作推进，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脱贫攻坚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和关于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重要论述，着力形成更加持久的帮扶成效。深入学习领会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把脱贫攻坚摆在治国理政的突出位置、作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底线任务的重要战略意义，从夺取脱贫攻坚重大历史性成就的奋斗历程中深刻认识理解中国共产党长期以来团结带领人

民攻坚克难的坚定决心和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的人民立场。深入学习领会中国特色反贫困理论的丰富内涵，深刻认识理解推动形成中国特色减贫道路的重要制度优势和宝贵实践经验，深入研究下一阶段持续深化学校定点帮扶工作，进一步发挥教师教育、人文社会科学和高校资源优势，巩固教育扶贫、咨政扶贫、消费扶贫成果，为实现乡村振兴重要战略任务提供强大助力。

6. 结合学校“卓越育人”方略实施，以及推进教师教育、教育研究、教育服务和深化师德师风建设等工作实际，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着力实现更加卓越的育人成效。持续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与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座谈会、全国研究生教育会议等重要会议精神结合起来，与推动《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关于加快构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体系的意见》《关于加强新时代高校教师队伍建设的指导意见》《关于深化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的若干意见》《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指导纲要》等上级文件精神落实落细结合起来，与深入实施学校《关于开展卓越育人工作的通知》《研究生卓越育人工作方案》等制度文件结合起来，与总结提炼和研究编制学校卓越育人纲要、核心通识课程纲要等重点工作结合起来，扎实推动以“思维导向的通识教育、前沿导向的专业教育、研究导向的教师教育、英才导向的智能教育”为核心内涵的“卓越育人”落地见效。

7. 结合学校“卓越学术”方略实施和谋划启动新一轮“双一流”建设工作实际，对接国家重大战略部署，着力实现更高层次的跨越发展。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技创新的重要论述，深刻认识理解和把握习近平总书记在科学家座谈会上的讲话中提出的四个“需要”、四个“面向”，深刻认识理解实现科技自立自强这一重大国家战略提出的时代意义，认真梳理学校相关研究基础和学科优势，积极对接“十四五”国家重点研发计划，主动前瞻谋划关键领域，深化学术创新体制机制改革，全面提升科研创新能级，推动科技创新能力再上新台阶，以更高层次的跨越发展更好服务国家战略和地方经济社会发展。

8. 结合学校开展校地合作和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实际，深入学习领会中央关于“新发展阶段、新发展理念、新发展格局”重要论断和战略部署要求，着力形成更高能级的服务效能。持续深入学习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刻把握中央和上海对进入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的各项决策部署的战略意义和具体要求，及时跟进了解教育部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区域创新试验和上海强化“四大功能”、深化“五个中心”建设、推动城市数字化转型、提升城市能级和核心竞争力等系列举措，结合学校面向上海临港新片区、长三角一体化区域、成渝双城经济圈以及海峡西岸经济区、粤港澳大湾区、海南自贸港等开展战略合作和布局建设临港、昆明、深圳、昆山等地方研究院的探索实践，切实增强服务新发展格局效能。

9. 结合学校改革发展实践中的其他重点难点问题和广大干部师生的关心关切，深入学习掌握与之相关的主题内容。持续系统地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用好中央宣传部组织编写的《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问答》等理论读物和“学习强国”等网络学习平台，深刻认识理解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基本精神、基本内容、基本要求，更加自觉用以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结合第 27 次全国高校党的建设工作会议精神学习，以及对党章和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党员权利保障条例》等党内法规制度的学习，融会贯通地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党的建设、意识形态工作、统战工作、民族宗教工作等相关重要论述，确保各项重大决策部署落到实处。深入学习学校建设发展所需要的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科技、外交等方面知识。

10. 及时跟进学习党中央和上级党组织要求学习的其他重要内容。对党中央和上级党组织要求学习的其他重要内容，要及时组织安排学习，结合实际融会贯通，确保学习实效。

三、组织实施

1. 落实主体责任，加强组织领导。校院两级党委中心组要认真贯彻落实《华东师范大学校院两级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实施办法》（华师委〔2017〕55号）规定，明确主体责任，将中心组学习列入重要议事日程，纳入党建工作责任制、意识形态工作

责任制。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由各院系级党组织具体负责组织实施，学习开展情况纳入基层党建工作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纳入院系级党组织书记抓党建述职评议。教职工参加政治理论学习的状况纳入师德师风建设的监督检查，作为教职工年度考核的参考依据。

2. 规范组织实施，明确管理要求。校党委中心组原则上全年组织安排党委中心组集体学习不少于12次；院系级党组织中心组成员除按要求参加校级党委中心组集体学习外，原则上每季度自行组织集体学习不少于1次。教职工政治理论集中学习原则上每月周三下午（假期除外）安排1次，全年不少于8次。要健全学习档案，做好出勤和学习记录。

3. 突出示范带动，营造良好学风。要充分发挥领导干部和党员教职工先学一步、学深一步的示范带动作用，特别是党委中心组成员要发挥“关键少数”的表率作用，带头加强学习，兴学习之风、领学实之先，在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上作示范，在真信、真用、真行上作表率，积极主动参加学习活动，保证学习时间和质量，带头上党课作辅导、带头深入基层调研、带头撰写学习体会文章，形成高质量学习成果（包括撰写调研报告、公开发表理论文章等）。

4. 丰富学习形式，增强学习实效。要结合工作实际，贴近教职工思想状况特点和实际需求，形式多样地组织开展党委中心组和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鼓励集体研讨与个人自学相结合、线下

与线上相结合、请进来与走出去相结合；鼓励与本市各区、兄弟高校、科研院所、签约共建和对口支援单位、其他相关单位党委（党组）中心组开展联组学习；鼓励通过开展专题调研深化学习成效，促进成果转化；鼓励积极运用“学习强国”等网络学习平台。要注重理论联系实际，坚持问题导向，将党委中心组和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与学校、本单位的建设发展方向规划、具体目标任务谋划相挂钩，紧密结合师生关心关切组织开展学习，切实激发干部师生干事创业、主动担当作为的责任感，将理论学习成果切实转化为加快学校“双一流”建设的精神动力、指导工作的科学方法、推动改革发展的思路对策。